证券代码：873346　　证券简称：榕工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福建榕工环保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4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1年1月1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2022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05人

2022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270人

2022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34人

2022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64,910.14万元

2022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96,512.44万元

2022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57,418.56万元

2022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40家

2022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51家

2022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9	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52	批发和零售业
D4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
K70	房地产业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9	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M75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F52	批发和零售业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30,151.98 万元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570.70 万元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58 家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84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089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诚信记录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3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林向武，200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份、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4 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惠丹，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份、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 份。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李恩成，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份、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 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4.审计收费

本期(2024)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3)年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审计费用系根据公司业务规模及分布情况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福建榕工环保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福建榕工环保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